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围绕战略布局与年度经营目标，真抓实干，奋力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地，经营业绩稳步增长。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3.69 亿元，同比增长 49.20%；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57 亿元，同比增长 6.62%。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通过召开现场会议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十四次会议，共形成 59 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5 年 2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共 5 项议案。

3、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共 19 项议案。

4、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5年8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等共4项议案。

6、2025年8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收购大连长之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宏大防务增资的议案》共2项议案。

7、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共5项议案。

8、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

9、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2项议案。

10、2025年10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共3项议案。

11、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2、2025年1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等共8项议案。

13、2025年12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等共5项议案。

14、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2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职权范围内，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高效地运用董事会的相应职权，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共召开7次股东会，共形成36项决议。具体如下：

1、2025年1月2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等共15项议案。

报告期内，上述会议所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雪峰科技21%股份已于2025年2月过户至公司名下，本次交易对应的标的资产已过户完成。

2、2025年2月2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共3项议案。

目前，上述会议所审议通过的提供担保事项正常履行中；新任非独立董事郑祥妙先生、独立董事于长顺先生已在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及时到岗履职。郑祥妙先生已于2025年8月18日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3、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等共9项议案。

公司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已于2025年5月26日完成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4、2025年8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共2项议案。

新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已正常实施；新任非独立董事郜洪青先生已在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及时到岗履职。

5、2025年9月8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共3项议案。

公司已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于2025年9月24日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工作；相关制度正常实施。

6、2025年10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了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1项议案。

因人力资源配置及工作安排原因，上述股东会选聘的审计机构辞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公司已于2025年12月另行召开董事会、2026年1月另行召开股东会，重新选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

7、2025年12月30日，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共3项议案。

上述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已完成；新的《公司章程》已正常实施；新任独立董事梁彤纓先生、尤德卫先生已在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及时到岗履职。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现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建议和意见。2025年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7次会议，主要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审核报告、聘请审计机构等议案，并认真审议了纪检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总结报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主要事项包括：依据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公司

董事长以及经营班子考核得分完成情况进行了确认；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修订；确认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等。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计召开1次会议，审议关于宏大防务收购大连长之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权、子公司宏大防务增资事项。

提名委员会共计召开3次会议，主要是审议了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选。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共计召开1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勤勉尽职。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通过参观考察、座谈交流等多种方式，了解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独立董事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并列席股东会，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

（五）公司治理提升和内控建设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根据公司《董事长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评价，相关薪酬考核结果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内审部门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得出结论如下：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六）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强化信息披露质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共计完成信息披露公告183则，准确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方向，向市场及广大投资者充分展现了公司的经营成果、理念及战略。2025年，公司荣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A级。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在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后，及时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举行两场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积极通过投资者实地调研、投资者热线、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等形式对广大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解和及时答复，创造良好途径，切实加强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

（七）投资者回报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综合考

考虑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致力于为投资者提供科学、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实施“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派发2024年度及2025年半年度现金红利共计4.90亿元，完成股份回购，持续向资本市场传递发展信心。

三、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打造“板块联动、多点发力、整体跃升”的发展格局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既定方针、计划，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深化“向军工转型、向国际化进军”战略，打造军工板块增长极。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发展与安全两件大事，聚焦提升核心竞争力与核心功能，全面落实2026年经营目标：防务板块构建新增长极，矿服板块提质增效，民爆板块巩固引领，能化板块协同突破，国际业务加速布局，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盈利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风险管理和内控体系建设

2026年，公司将强化董事履职评价和激励约束，进一步发挥董事会核心功能；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将积极履行职能，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撑。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管理体系，不断健全规章制度，建立更加规范、透明、高效的上市公司运作机制，推进制度执行刚性约束，强化关键领域风险识别与管控；坚持底线思维，完善重大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市场、经营、合规、海外政治风险动态监测，压实风险管理责任，强化内部审计监督与问题整改闭

环管理，切实筑牢风险防线，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同时，公司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为投资者提供更好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及实施路径的渠道，传递公司愿景及与投资者共谋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实施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与投资者分享经营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价值获得感，从而坚定投资者信心，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